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課員 唐安邦
電話：04-26566494#206
傳真：04-26581941
電子信箱：ton062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農海管字第11200314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主旨 (387270200G_1120031465_ATTACH1.pdf、
387270200G_112003146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修正「臺中市五甲漁港漁港計畫」公告1份，請
查照並惠予宣導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漁港法第6條第2項規定及本局112年4月11日中市農海
管字第11200069331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本府秘書處，請惠予協助刊登市政府公報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臺中區漁會

副本：農業部漁業署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含附
件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含附件)、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

